**科教副产品处置自查自纠零报告表**

时间段：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0月1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所在学院 | 水土保持研究所 |
| 具体部门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**个人承诺** | 本人已知悉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科教副产品管理试行办法》和《水土保持研究所科教副产品管理试行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以及本次通知如实报告科教副产品台账、明细和处置情况的有关要求，现承诺：  **本人所负责的课题组在报告时间段内无新增科教副产品，现无科教副产品存量。**  本人对上述关于科教副产品情况报告的真实性负责。  承诺人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

说明：截止填报之日尚未成熟的科教副产品也纳入本年度统计范围之内。